

佛光大學謝劍名譽教授獎學金設置要點

114.05.07 113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佛光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退休名譽教授謝劍博士，為感念在校服務期間受到眾師生照顧，為積極獎勵選修人類學相關課程且成績優異之研究生或大學生，特捐款設置「佛光大學謝劍名譽教授獎學金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申請對象與條件：

（一）凡本校在學之學生，修讀人類學相關課程，該科成績達 85 分以上，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 85 分以上，即可申請。成績相同者，依排序為單科成績、學期總平均成績、操行成績。

（二）人類學相關課程，包含，文化社會學、日常生活結構分析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文化社會學專題、文化與文化資產研究專題、文化資產與倫理專題、常民文化資產專題、博物館與文化資產專題、考古類文化資產應用專題、文化人類學概論、台灣常民文化資產、華人社會與文化、台灣原住民社會與文化、宜蘭地方文化、考古實習、考古學概論、考古學與文化資產、世界史前史、人類演化史、區域考古學、考古實習等。

三、申請名額與金額：每學期符合獎學金申請條件者，各年級乙名，當該年級名額有缺時，可流用至其它年級，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。

四、申請時間：上學期為 10 月 1 日至 10 日；下學期為 3 月 1 日至 10 日。

佛光大學謝劍名譽教授獎學金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

新舊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原條文	說明
三、申請名額與金額：每學期符合獎學金申請條件者，各年級乙名， <u>當該年級名額有缺時，可流用至其它年級</u> ，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。	三、申請名額與金額：每學期符合獎學金申請條件者，各年級乙名，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。	修改各年申請名額及說明。